臺北北門郵局第11973號信箱(郵寄專用信箱) 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

股務語音專線: (02)23892999 證券代號: 6281

網址:http://www.kgieworld.com.tw

營業時間: 週一~週五9:00~17:00

國

郵酬內裝有附件,應作信函點付郵資 中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

(154)

全國

[電子

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(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) 者,應按信函交付郵資)

郵資已付

股東 台啓

戶號:

沿虛線先摺再

第

開會通知書

請即拆閱

凯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,除法令另有規定 外,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,其餘有關 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,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

* 出者徵 席視求 通爲人 知親或 書自母 及出新 委席代 託, 一 聯書但 二委 者託者 均書代 簽由為 名股委

或東訊 蓋交出 章付牌

第

|108-1||出席通知書

貴股東如親自出席請塡此聯勿塡背面委託書

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(星期五)舉行之股東常會,請將出席證交付本人收執。

致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

(親自參加股東會請簽名或蓋章)

中華民國一〇八年

日

月

股東戶號	
股東姓名	
普通股股數	

※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。

108 - 1

)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

現記金版	户號	P X	請蓋原留印鑑
加加	原 登 銀行帳	it the second se	
万群式品	新變更登記 支	銀行代號 帳號(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、科目、帳號、檢號,多餘空格留在右方) □取消匯款改爲郵寄支票 □取消匯款改爲親自領取支票	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 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

		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	股東印	鑑十	₹ (54)
即	戶號	戶			電話
印鑑卡填寫	姓名	´			
埴	國籍/法定代理人姓名		7	本股東凡常	郵服利、轉讓過戶及質權設定等事宜即日起概以下列印鑑爲憑
寫說明詳右		地		留	
	身分證號碼	通		存	
詳		訊		印	
右列	出生日期	· <u>處</u>		鑑	

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,除法令另有規定外,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 利用,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,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。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(54)

- 一、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以下銀行帳户之股東,請就下列銀行擇一 填寫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爲限。
- 二、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者,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。
- 三、如採郵寄支票或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,或要採匯款(新增)但未寄回本 登記表者,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。
- 四、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於108年6月14日前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- 五、現金股利在30元(含)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, 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。
- 六、原登記資料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寄回。

陈龄组	行化器	刀裤驼行	松加下

004 台灣銀行(12位) 009 彰化銀行(14位) 021 花旗(台灣)(14位) 809 凱基銀行(14位) 005 土地銀行(12位) 012 台北富邦(12位) 103 新光銀行(13位) 812 台新商銀(14位) 006 合作金庫(13位) 013 國泰世華(11位) 700 郵 匯 局(14位) 822 中國信託(13位) 007 第一銀行(11位) 016 高雄銀行(12位) 807 永豐銀行(14位) 008 華南銀行(12位) 017 兆豐商銀(11位) 808 玉山銀行(13位)

印鑑卡填寫須知

- 一、請核對左列「股東印鑑卡」列印資料、於「留存印鑑」欄加蓋印鑑 (未成年股 東另應由父母加蓋雙方印鑑;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蓋印留存者 ,方得僅留存一方印鑑),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未成年股東需連同父母 雙方身分證影本一併檢附,未滿十四歲尚未領有身分證之未成年股東得以户口 名簿影本代替。) 一份審回,以保障您權益之行使。
- 二、電腦列印之股東印鑑卡內容如有不符或地址變更,敬請於原處自行訂正並加蓋 印鑑, 俾憑更改存檔資料。
- 三、請 貴股東自行填寫身分證字號 (統一編號) 及出生日期。

臺北北門郵馬第11973號信箱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

脈 脚 4111 臑

1 紐 巷 壯 1 瓣 七 田 路

溪

)一一

書 委 託 (154)

퍤

君(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,不得以蓋章方式代 替)爲本股東代理人,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1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,代理人並依下列授 權行使股東權利:

- (一) 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。(全權委託)
- (二)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,下列議案未 勾選者,視爲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。
 - 1.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。
- (1) ○承認(2) ○反對(3) ○棄權
- 2.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。 3.本公司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。
- (1) ○承認(2) ○反對(3) ○棄權 (1) ○贊成(2) ○反對(3) ○棄權
- 4.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份條文修訂案。
- (1) ○贊成(2) ○反對(3) ○棄權
- 5.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修訂案。 (1)○贊成(2)○反對(3)○棄權 6.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。
- 二、本股東未於前項□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,視爲全權委託,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 受託代理人者,不得接受全權委託,代理人應依前項(二)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。
- 、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
- 四、請將出席證(或出席簽到卡)寄交代理人收執,如因故改期開會,本委託書仍屬有效 (限此一會期)

此 致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08年 月

禁發保五 止現結萬 交 算元 付法所 現取檢檢 金得舉舉 或及,電 其使經話 他用查 利委證 益託屬二 書實工 購可, 五 檢最四 予七 為事檢 事檢三證學三 向獎

集金

(股東) 持有股數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

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:

108 - 1

全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

- 一、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(星期五)上午九時整,假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五十五號(本公司二樓大會議室),召開一〇八年股東常會,會議主要內容:(一)報告事項:1.本公司107年度營業狀況。2.監察人審查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報告。3.本公司107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。(二)承認事項:1.本公司107年度決算表冊承認案。2.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。(三)討論事項:1.本公司資本公積分配現金案。2.本公司「公司章程」部份條文修訂案。3.本公司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修訂案。(四)選舉事項:選舉第八屆董事及監察人。(五)解時無禁。

此 致 貴股東



敬啓

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

- 一、股東親自出席者,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,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 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,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 委託出席。
- 二、委託書之委託人、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,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 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,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 ,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,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 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。
- 四、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,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,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 託書,並以委託一人爲限
- 五、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户號、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住址。
- 六、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 (除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外) ,其代理股數不得超過公 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
- 七、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,受託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,若其受三人以上股東 委託者,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之四倍外,亦不得超過公司已 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
- 八、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,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 姓名。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,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 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,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。
- 九、股東、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,攜帶身份證明文件,以備核對。
- 十、違反委託書使用規則,其代理之表決權不予計算
- 十一、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: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(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)
- 十二、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,請檢附加蓋印鑑之指派書
- 十三、委託書送達公司後,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者,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,以書面向公司爲撤銷委託之通知;逾期撤銷者, 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爲準。